

证券代码：835118

证券简称：集万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118	集万股份	2020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 2020 年度开展业务所面临的市场形势，公司编制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3）和《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九）审议《关于〈关于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施行。公司拟根据《治理规则》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完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09）。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0）。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0-01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现场方式登记，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上午9时-12时；下午14时-16时）。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3号花样年福年广场B1栋602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彭笑山；联系电话：0755-82823113；联系传真：0755-82821149；Email：pengxs@jwlogistics.cn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临时提案并

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集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